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 情况报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4. 首席合伙人：郭澳
5.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6.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历史沿革：天衡事务所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9. 业务资质：天衡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10.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二）人员信息

天衡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郭澳，2025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338 人（较 2024 年末注册会计师（386 人）减少 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10 名。

（三）业务规模

天衡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52,937.5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6,00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518.61 万元。

天衡事务所 2025 年度为 92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客户主要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审计收费总额 8,338.18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 家。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本期审计费用预计为 40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36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 万元（含税），较去年费用有所降低。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衡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

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衡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查，天衡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年3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天衡事务所严格遵循了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同时，鉴于天衡事务所在公司审计执业过程中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且对公司业务熟悉、便于沟通、收费合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2025年12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审计师、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召开2025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暨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进场前会议，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进行初步安排，主要是关于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

人员安排、可能存在较高重大错报风险的领域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6年3月12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审计师、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召开2025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第二次会议，主要是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情况和几个关键点，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天衡事务所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情况和几个关键点，并提出建议。

（四）2026年3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20日